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15-032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3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保本型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一、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序号	公司	受托方	资金来源	受托理财产品名称	受托金额(万元)	期限(天)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苏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自有资金	中信理财之智慧系列 财 G 15169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G15B001070)	10000	32	2015年6月26日	2015年7月28日	5.0%

二、公司内部审批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5年6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确保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n披露的《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

三、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主体为中信银行苏州高新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理财产品基本说明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理财期限比较短,资金利用较为灵活,且预计收益率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

(二)风险控制分析

本着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购买的均是低风险保本理财产品,保障本金,产品收益较为稳定。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属于董事会授权范围。

2、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确保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会影响到公司投资计划正常实施。

3、使用适度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 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15-033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6月16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6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际到监事8名,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倪祖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苏州金莱克家用电器有限公司、苏州金莱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苏州金莱克汽车电机有限公司、莱克电气储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苏州路云供水净水系统有限公司、苏州艾玛特机器人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保函、信用证等各类银行业务)不超过人民币609,000万元(大写:陆拾玖亿玖仟万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00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60,000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40,000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0,000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45,000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支行	48,000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5,000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0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000
10	宁波银行苏州福城支行	20,000
1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40,000
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0,000
1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0,000
14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5,000
1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0,000
合计		609,000

上述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上述授信额度需经公司董事和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有效期至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增加到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低风险投资产品的事项,符合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宇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王宇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起始日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凤委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刘凤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起始日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15-034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6月16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6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倪祖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全体监事均行使了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其子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低风险投资产品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增加到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6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15-035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加使用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莱克电气”)于2015年6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的自有资金,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确保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已授予的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增加到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确保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低风险的投资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低风险承诺的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化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该等产品需有保本约定。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会议决议事项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投资额度

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2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四)实施方式

在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和授权董事长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保本型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三、投资机构和资金监控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低风险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

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计部负责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公司监事有权对上述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情况下,以自有资金适度的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备查文件

公司及其子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低风险投资产品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1、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6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15-036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新设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2、分支机构性质:不具有企业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公司承担。

3、营业场所: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小什字街42-7-946C1。

4、拟设分支机构:莱克电气(沈阳)生产的产品并视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上述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名称、营业场所、经营范围等事项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二)公司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设分支机构的存在,风险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1、设立目的:优化管理,整合资源,降低运营成本,扩大产品销售。

2、存在风险及应对措施:上述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有关设立事宜。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6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15-037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7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网络投票召开的日期和时间起止时间

召开的日期:2015年7月1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新区阳澄湖1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7月13日

至2015年7月13日

除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26日收到董事长、总经理谢基柱先生辞职报告。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满足经营情况下公司治理需要,谢基柱先生申请辞其所担任的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谢基柱先生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子公司广东华声电气有限公司董事。

为保证公司及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按照《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谢基柱先生的辞职自公司新任董事长、总经理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将尽快补选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并聘任谢基柱先生任职期间副总经理。

谢基柱先生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为公司的持续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一、追加和承诺事项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已经于2015年6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1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26日收到董事长、总经理谢基先生的辞职报告。鉴于公司控股股权变更,为满足新情况公司治理需要,谢基先生申请辞去所担任的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谢基先生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子公司广东华声电缆有限公司董事。

为保证公司及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按照《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谢基先生的辞职自公司新任董事长、总经理产生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将尽快补选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并将任谢基先生任职公司副总经理。

谢基先生在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2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追加承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追加承诺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1、追加承诺事项

(一)追加承诺事项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提示。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55	莱克电气	2015/7/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年7月10日 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以登记期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3、登记地点: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 地址:苏州市新区阳澄湖1号

联系人:孙婧楠 电话:0512-68415208 传真:0512-68252408#2909 邮编:215009

4、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会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经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7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受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受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15-038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披露了《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发现部分内容有误,现对公告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董事会”)于2015年6月25日收到公司董事顾迅洪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顾迅洪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辞去董事职务,该辞职即日生效。辞呈生效后,顾迅洪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更正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董事会”)于2015年6月25日收到公司董事顾迅洪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顾迅洪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辞去董事职务,该辞职即日生效。辞呈生效后,顾迅洪先生将不在公司董事会担任任何职务。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6月27日

证券代码:00026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编号:2015-043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